勐海县应急管理局文件

海应急发〔2019〕29号

勐海县应急管理局关于调整领导班子成员及工作人员分工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，局机关各股室，执法监察大队：

为认真落实“党政同责，一岗双责”要求，经研究决定调整局领导班子和股室长工作分工，现将调整情况通知如下：

宿俊强（党组书记、局长）：主持局机关党组、行政全面工作，主持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工作。主抓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、意识形态工作。

刘　鑫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协助局长抓好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、意识形态工作、群团和政治思想工作，学习工作，分管应急救援股、大宗物资采购，联系协

调县总值班室，做好应急救援、协调调度工作，部门职能划转协调工作。联系统战、民政、自然资源、卫生健康、水务、林业和草原、气象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。

石开勇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协助局长分管信息、政务信息公开、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、史志编纂、后勤以及安全生产综合监管、目标管理责任状考核、综治维稳和“平安勐海”建设、危险化学品及工贸行业安全监管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、安全生产政策规划及科技等工作。指导、协调和监督消防、旅游、特种设备、学校等行业（旅游）的安全监管工作。联系宣传、团委、纪委监委、消防、教体、市场监管、供销、文化和旅游、广电、商务、妇联、工业园区、工信、电信、移动、联通、网络公司及勐海镇、打洛镇、勐混镇、勐阿镇、勐往乡、布朗山乡和象山社区。分管办公室、危化股、执法大队。

李昆（党组成员、副局长）：协助局长分管人事、财务、信访、重大工程建设、扶贫、依法治县 、接待、文明创建、政府督办、统计报表、安全生产长效机制、非煤矿山转型升级、行政审批以及非煤矿山、烟花爆竹及县内重点建设项目安全监管等工作。指导、协调和监督道路（水上）交通、建筑施工、农机等行业（领域）的安全监管工作。联系公安、工会、住建、环保、交通运输、农业农村、司法、信访、供电、运政、公路分局、发展和改革局及勐遮镇、勐满镇、西定乡、格朗和乡、勐宋乡和黎明农场管委会。分管非煤矿山

股。

唐金林：（党组成员、安全生产监察专员）：协助局长联系各乡镇民兵应急分队，分管扫黑除恶、反恐、禁毒、双拥、档案、普法、保密工作。联系县人武部，各驻县军警，各乡镇人武部，协助石副局长分管执法大队。

贺　辉（党组成员、主任科员）：非煤股主任科员，负责新农村建设、兼安全生产执法监察、协助李副局长分管工作安排。

邹富民（主任科员、办公室主任）：负责办公室和重要事项公示工作，兼安全生产执法监察，协助局长做好安全生产，石副局长做好依法治县、综治维稳等分管工作安排。

仲绍平（副主任科员）：危化股负责人，负责危化股全部工作，重点工作通报及工会工作，兼安全生产执法监察，协助石副局长做好危险化学品、易制毒监管、行业管理，协助李副局长做好工会等分管工作安排。

胡素芬（副主任科员）：负责会计工作和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工作，做好邹主任分管工作安排。

杨晓飞（副主任科员）：负责出纳工作、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及统计工作，做好邹主任分管工作安排。

马爱黎（副主任科员）：应急救援股，兼安全生产执法监察，做好刘副局长分管工作安排。

何文院（科员）：非煤股负责人，负责非煤股全部工作，兼安全生产执法监察，协助李副局长做好信访、烟花爆竹、

督查事项上报，协助石副局长做好消防工作，协助唐专员做好禁毒、反恐、扫黑除恶等分管工作安排。

江梅（科员）：安全生产执法大队，兼安全生产执法监察，协助唐金林安全生产监察专员分管工作安排。

杨艳（科员）：办公室科员，兼安全生产执法监察，协助石副局长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协助唐金林安全生产监察专员做好保密、档案工作，协助刘副局长做好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、党建工作，协助李副做好扶贫工作，做好主任安排的工作。

朱禹龙（科员）：应急救援股，兼安全生产执法监察，做好刘副局长分管工作安排。

在分工基础上，实行领导 AB 角制度。互为 AB 角的领导，一方外出开会、学习或考察时，另一方主动接替其分管及联系工作。具体 AB 角安排如下：

宿俊强同志与刘鑫同志互为 AB 角，李昆、石开勇与唐金林同志互为 AB 角。

我局实行分工不分家，有事集体联动的机制，力求使应急管理工作确实责任落实到各岗位、各个人。

勐海县应急管理局

2019 年 6 月 10 日

勐海县应急管理局办公室　　2019 年 6 月 10 日印发